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22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三）支持配合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

（十）完成上级纪委、监委和区委授权或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纪检委(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0.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93.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3.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90.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90.67	总计	62	2,090.6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0.59	2,090.36					0.23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593.48	1,593.25					0.23
20111	纪检监察 事务	1,593.48	1,593.25					0.23
2011101	行政运行	1,385.01	1,384.78					0.23
2011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97.14	197.14					
20111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 支出	11.33	11.3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23.73	323.7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23.73	323.7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0.55	170.5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53.18	153.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9.26	49.26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9.26	49.2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49.26	49.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2	12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12	12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2	12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0.67	1,882.20	208.47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593.56	1,385.09	208.47			
20111	纪检监察 事务	1,593.56	1,385.09	208.47			
2011101	行政运行	1,385.09	1,385.09				
2011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97.14		197.14			
20111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 支出	11.33		11.3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23.73	323.7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23.73	323.7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0.55	170.5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53.18	153.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9.26	49.26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9.26	49.2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49.26	49.26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24.12	124.12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24.12	124.12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24.12	12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90.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93.25	1,59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3.73	323.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26	49.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12	12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0.36	2,090.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90.36	总计	64	2,090.36	2,09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合计		2,090.36	1,881.89	20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25	1,384.78	208.4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3.25	1,384.78	208.47
2011101	行政运行	1,384.78	1,384.7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14		197.1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33		1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73	323.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73	323.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55	17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18	15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6	4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6	49.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26	49.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2	12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12	12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2	12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1.44	30201	办公费	8.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0.62	30202	印刷费	1.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0.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9.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18	30206	电费	5.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2.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36	30208	取暖费	5.4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7	30211	差旅费	1.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9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7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6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41	30229	福利费	11.8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67.84	公用经费合计					21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

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徐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45		49.63	27.76	21.87	7.82	46.89		46.78	27.76	19.02	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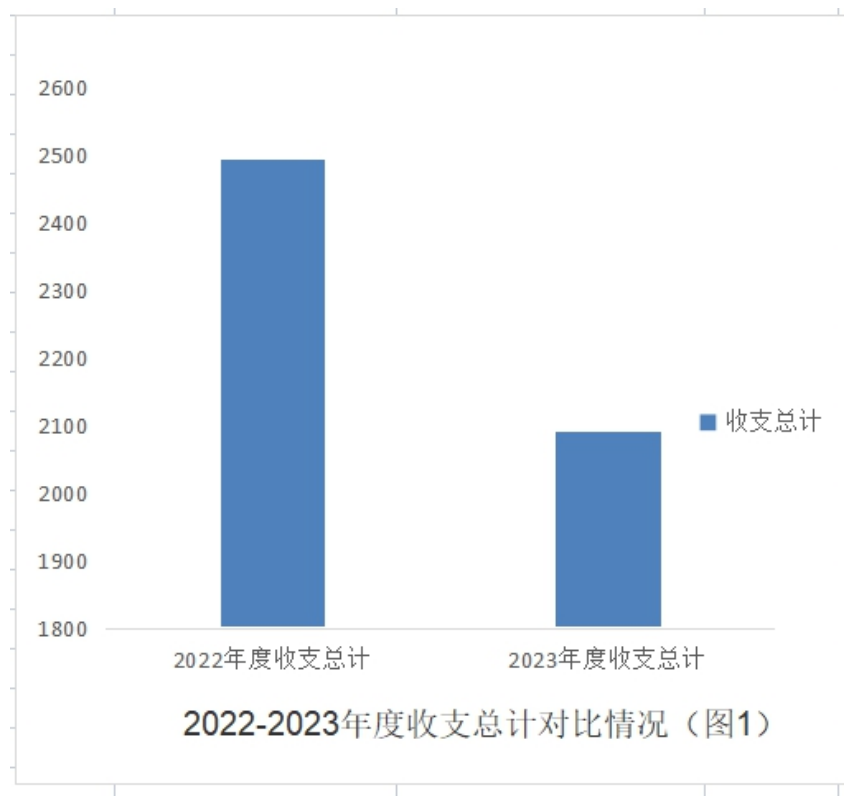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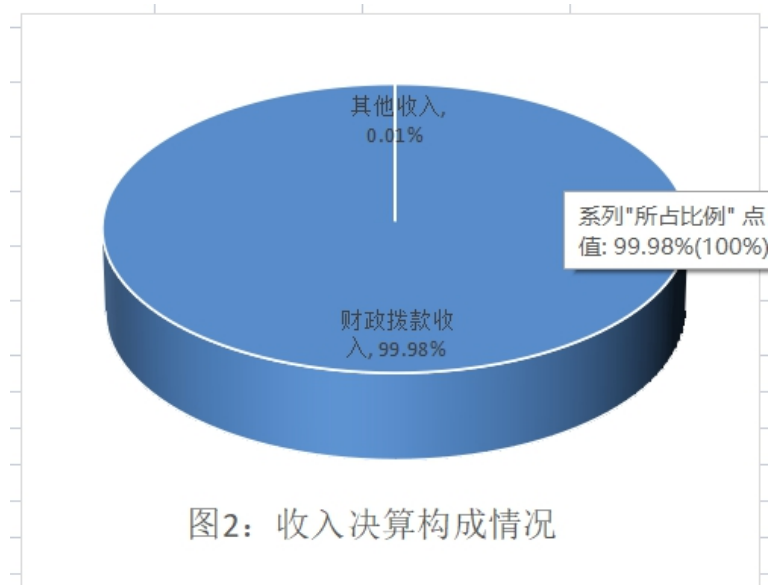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090.6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404.43万元，下降16.2%，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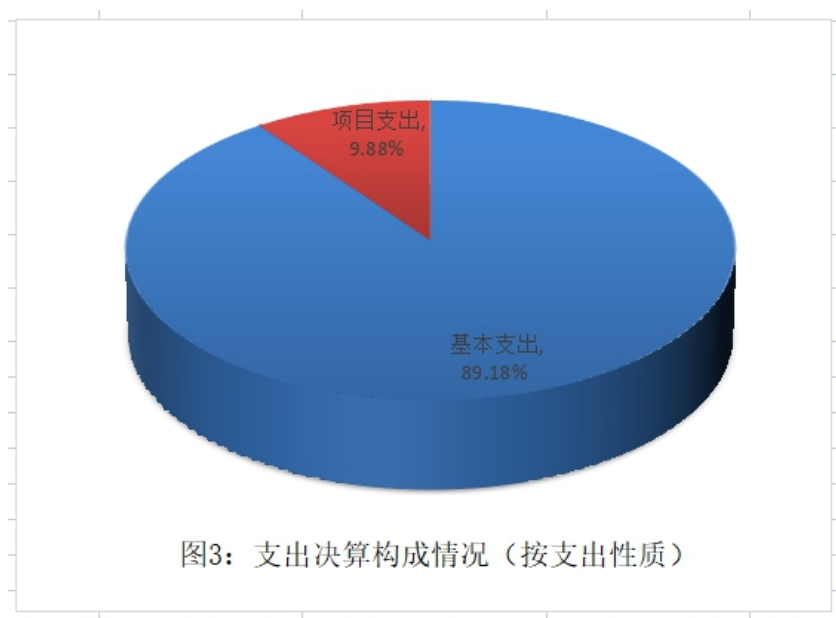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90.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90.36万元，占100.0%；其他收入0.23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9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2.2万元，占90.0%；项目支出208.47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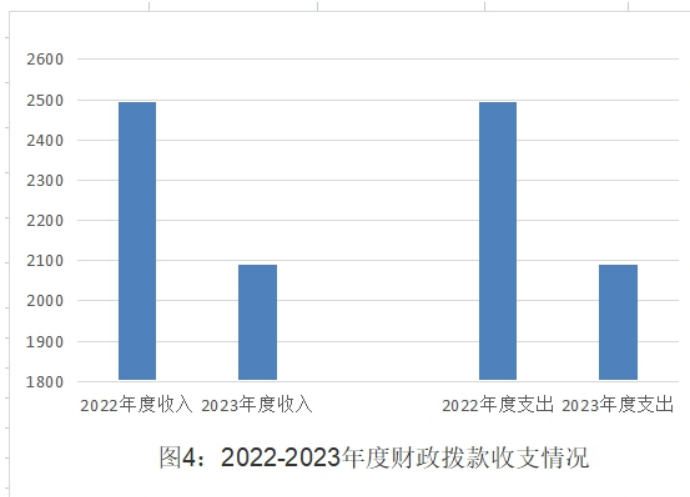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90.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3.82 万元,降低 16.2%, 主要是 2023 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090.36 万元, 比上年减少 403.82 万元,降低 16.2%, 主要是 2023 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090.36万元,比上年减少403.82万元, 主要是2023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090.36万元, 比上年减少403.82万元,降低16.2%, 主要是2023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0%, 主要是未发生相关收入; 本年支出 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0%, 主要是未发生相关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0%, 主要是未发生相关收入; 本年支出0万元,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0%, 主要是未发生相关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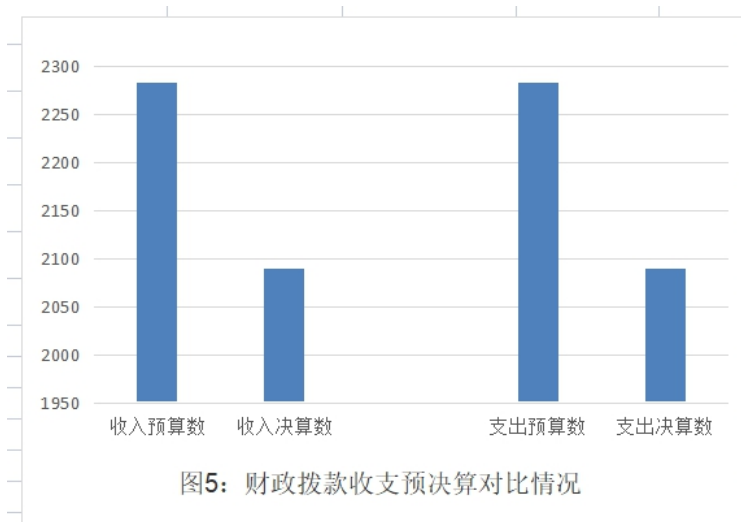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09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比年初预算减少193.8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依据实际情况支出；本年支出2,09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比年初预算减少193.9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依据实际情况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09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比年初预算减少193.8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对预算进行调整；本年支出2,09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比年初预算减少193.8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对预算进行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相关收入及年初预算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相关收入及年初预算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相关收入及年初预算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相关收入及年初预算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90.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93.25 万元，占 76.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取暖补贴、物业补贴、通讯补贴、公务交通补贴、工伤保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3.73 万元，占 15.5%，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物业、取暖补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9.26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单位部分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24.12 万元，占 5.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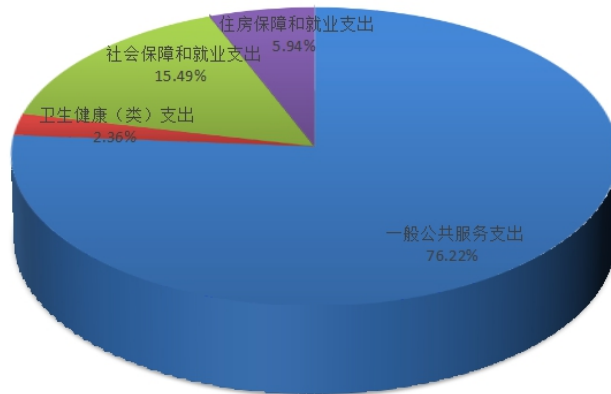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1.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67.8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14.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7.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6%，较预算减少 10.56 万元，降低 18.4%，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0.63 万元，降低 30.6%，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3 年度无相关公务活动；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3 年度无相关公务活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9.63 万元，支出决算 4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较预算减少 2.85 万元，降低 5.7%，主要是按照实际情况支出；较上年减少 18.31 万元，降低 28.1%，主要是按照实际情况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7.76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2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27.7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0.64 万元，降低 42.6%，主要是严

格按照预算列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02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9.0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85 万元，降低 13.0%，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列支；较上年增加 2.33 万元，增加 14.0%，主要是新增两辆公务用车，支出有所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82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7.71 万元，降低 98.6%，主要是 2023 年度公务接待次数减少；较上年度减少 2.32 万元，降低 95.5%，主要是 2023 年度公务接待次数减少。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 批次、12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4.05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7.78 万元，降低 7.7%。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列支，不超预算。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6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8.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纪检办案业务费”等一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纪检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纪检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纪检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4.47 万元，执行数为 62.4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利于纪检监察工作的开展，严格审核支付手续，确保资金及时支付，保障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建立长效机制、惩治腐败，遏制违法乱纪现象出现。

预算数	62.471800	到位数		执行数	62.471800	100	62.471800	
其中:财政拨款	62.4718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62.471800		62.47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情况		
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行政保障工作，保证机关运转正常，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该项目资金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提高了纪检监察履职尽职的水平。				100.00		
确保办案办公经费、差旅费的支出及时足额保障，同时严控支出手续，保证经费		保障办案差旅费、办公费的支出，严格执行支付手续，提升资金使用率。				100.00		
通过该项目保障机关运行办公经费支出，各项纪检业务工作完成率95%以上，或3		保障机关运行维护费的支出，提升了办公效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差旅费支出金额	2022年度用于单位差旅!	10.00	≤10	6.16	10	
		差旅费支出次数	节约、透明、五一、端午	10.00	≤100	151	10	
		差旅费报销合格率	支付的差旅费审批流程!	20.00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按进度支付劳务费的及时!	10.00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提升度	通过对单位环境的提升!	30.00	≥90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一线办案人员对于办案!	10.00	≥90	10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填报人:	陈广三			联系电话:	6687359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拨款结余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年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选择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如高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调整为10%。二、三级指标权重设置，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难易程度等因素，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与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预期增加多少人次、增加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误差导致，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提高完成度自评得分。</p>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3.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